

# 东莞市司法局

---

## 东莞市司法局 2020 年度公证行业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情况通报

根据广东省司法厅、广东省公证协会《关于开展公证执业专项检查的通知》（粤司办〔2020〕137号），结合省、市有关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的文件精神和相关要求，我局近期组织东莞、东部、南华三家公证处开展了 2020 年度公证执业专项检查暨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检查活动，现将具体检查结果通报如下：

### （一）公证业务办理方面

三家公证处均按照《公证法》、《公证程序规则》的要求办理公证业务，公证员在执业活动中坚守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严谨细致地开展工作，杜绝出现假证、错证，切实维护公证公信力。经检查，未发现利用办证谋取私利、支付回扣，以及乱收费、收费不入账等违法违规行为；暂未发现以诋毁其他公证机构、公证员等不正当手段争揽公证业务的行为；暂未发现不审查核实，为不真实、不合法的事项出具公证书，乱办证等违规办证行为。不存在违反公证执业“五不准”规定的行为。

## （二）公证管理系统方面

三家公证处按要求及时上传公证办理数据到公证登记簿，利用公证行政管理和行业管理系统，对公证事项的办理进行流程监控，借助大数据分析及时发现漏洞。

为从源头解决公证登记簿异常数据的问题，经组织公证处展开排查，导出异常案件，认真研究分析出现异常的原因并及时进行了整改。

## （三）公证文书、公证档案管理方面

三家公证处均做到重视公证文书立卷、归档等等公证档案管理工作，妥善保管公证档案。对于办结的公证文书及时归档、上架；落实档案室的接收登记手续，确保交接档案、清单、负责人员登记可追溯；严格执行在系统申请借阅档案，确保借阅档案留痕，方便追踪档案去向并督促及时归还。无损毁、篡改公证文书或公证档案，不立卷归档、与中介不正当交往以及公证专用纸管理混乱的现象。

